

## 江门市科恒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重要提示：

- 1、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没有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
-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 3、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0年1月6日（星期五）下午2:30

网络投票时间：2020年1月6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1月6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1月6日上午9:15-下午15:00。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江门市江海区滘头滘兴南路22号公司会议室

3、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4、会议召开方式：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万国江

#### 6、表决方式：

(1) 现场投票：包括本人出席及通过填写授权委托书授权他人出席。

(2) 网络投票：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应在本通知列明的有关时限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上述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7、股权登记日：2019年12月30日（星期一）

8、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以及表决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情况：出席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9人，代表公司股份数65,643,476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0.9428%。其中：现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8人，代表公司股份数65,622,676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0.9330%；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参加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1人，代表公司股份数20,8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0098%；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共2人，代表公司股份数182,117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0858%。

2、出席会议的其他人员：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

## 三、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记名投票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创业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65,622,676股，占出席会议参与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683%；反对20,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317%；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61,31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8.5788%；反对20,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1.4212%；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根据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得通过。

##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逐项表决情况：

### 2.1、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

同意65,622,676股，占出席会议参与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683%；反对20,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317%；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61,31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8.5788%；反对20,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1.4212%；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 2.2、发行规模

同意65,622,676股，占出席会议参与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683%；反对20,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317%；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61,31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8.5788%；反对20,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1.4212%；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 2.3、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同意65,622,676股，占出席会议参与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683%；反对20,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317%；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61,31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8.5788%；反对20,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1.4212%；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 2.4、债券期限

同意65,622,676股，占出席会议参与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683%；反对20,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317%；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61,31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8.5788%;反对20,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1.4212%;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 2.5、债券利率

同意65,622,676股,占出席会议参与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683%;反对20,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317%;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61,31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8.5788%;反对20,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1.4212%;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 2.6、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同意65,622,676股,占出席会议参与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683%;反对20,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317%;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61,31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8.5788%;反对20,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1.4212%;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 2.7、转股期限

同意65,622,676股,占出席会议参与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683%;反对20,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317%;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61,31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8.5788%;反对20,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1.4212%;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 2.8、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

同意65,622,676股,占出席会议参与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683%;反对20,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317%;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61,31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8.5788%;反对20,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1.4212%;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 2.9、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同意65,622,676股,占出席会议参与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683%;反对20,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317%;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61,31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8.5788%;反对20,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1.4212%;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 2.10、转股股数确定方式以及转股时不足一股金额的处理方法

同意65,622,676股,占出席会议参与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683%;反对20,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317%;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61,31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8.5788%;反对20,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1.4212%;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 2.11、赎回条款

同意65,622,676股,占出席会议参与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683%;反对20,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317%;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61,31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8.5788%;反对20,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1.4212%;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 2.12、回售条款

同意65,622,676股,占出席会议参与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683%;反对20,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317%;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61,31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8.5788%;反对20,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1.4212%;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 2.13、转股后的股利分配

同意65,622,676股,占出席会议参与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683%;反对20,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317%;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61,31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8.5788%;反对20,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1.4212%;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 2.14、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同意65,622,676股,占出席会议参与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683%;反对20,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317%;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61,31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8.5788%;反对20,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1.4212%;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 2.15、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同意65,622,676股,占出席会议参与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683%;反对20,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317%;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61,31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8.5788%;反对20,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1.4212%;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 2.16、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同意65,622,676股,占出席会议参与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683%;反对20,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317%;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61,31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8.5788%;反对20,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1.4212%;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 2.17、本次募集资金用途及实施方式

同意65,622,676股,占出席会议参与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683%;反对20,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317%;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61,31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8.5788%;反对20,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1.4212%;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 2.18、担保事项

同意65,622,676股,占出席会议参与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683%;反对20,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317%;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61,31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8.5788%;反对20,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1.4212%;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 2.19、募集资金存管

同意65,622,676股,占出席会议参与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683%;反对20,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317%;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61,31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8.5788%;反对20,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1.4212%;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 2.20、本次发行方案的有效期

同意65,622,676股,占出席会议参与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683%;反对20,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317%;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61,31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8.5788%；反对20,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1.4212%；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根据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得通过。

###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65,622,676股，占出席会议参与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683%；反对20,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317%；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61,31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8.5788%；反对20,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1.4212%；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根据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得通过。

###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65,622,676股，占出席会议参与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683%；反对20,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317%；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61,31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8.5788%；反对20,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1.4212%；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根据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得通过。

### 5、审议通过《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65,622,676股，占出席会议参与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683%；反对20,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317%；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61,31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8.5788%；反对20,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1.4212%；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根据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得通过。

6、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事宜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65,622,676股，占出席会议参与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683%；反对20,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317%；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61,31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8.5788%；反对20,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1.4212%；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根据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得通过。

7、审议通过《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承诺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65,622,676股，占出席会议参与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683%；反对20,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317%；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61,31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8.5788%；反对20,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1.4212%；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根据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得通过。

8、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65,622,676股，占出席会议参与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683%；反对20,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317%；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

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61,31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8.5788%；反对20,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1.4212%；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根据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得通过。

#### 9、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65,622,676股，占出席会议参与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683%；反对20,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317%；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61,31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8.5788%；反对20,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1.4212%；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根据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得通过。

#### 10、审议通过《关于〈江门市科恒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65,622,676股，占出席会议参与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683%；反对20,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317%；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61,31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8.5788%；反对20,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1.4212%；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根据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得通过。

#### 11、审议通过《关于〈江门市科恒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65,622,676股，占出席会议参与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683%；反对

20,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317%；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61,31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8.5788%；反对20,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1.4212%；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根据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得通过。

12、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65,622,676股，占出席会议参与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683%；反对20,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317%；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61,31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8.5788%；反对20,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1.4212%；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根据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得通过。

13、审议通过《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暨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65,622,676股，占出席会议参与投票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683%；反对20,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317%；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61,31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8.5788%；反对20,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1.4212%；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根据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得通过。

####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经上海市锦天城（深圳）律师事务所张宪忠律师、李冰清律师现

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资格、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均决议合法、有效。

#### 五、备查文件

- 1、江门市科恒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2、上海市锦天城（深圳）律师事务所关于江门市科恒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江门市科恒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月6日